证券代码:688070 证券简称:纵横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9

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9月14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6年9月14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五街菁蓉汇3A11楼A3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9月14日

至2026年9月1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公开征集投票权。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2026年8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予以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不适用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070	纵横股份	2026/9/9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现场出席会议的预约登记

拟现场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或代理人请于2026年9月11日17时之前将登记文件扫描件(详见登记方式)发送至邮箱ir@jouav.com进行登记。

股东或代理人也可通过信函或邮件方式办理登记手续,信函上请注明"股东会"字样,信函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须在2026年9月14日下午17时前送达。

现场登记时间、地点:

登记时间:2026年9月10日至2026年9月11日(上午10:00-12:00,下午14:00-17:00)。

登记地点: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五街菁蓉汇6A7楼)。

出席股东会时需按照登记方式的要求携带相应原件及复印件,进行现场登记。

(二)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复印件和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受托人身份证原件。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

3、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现场会议的,应持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出具的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原件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原件;投资者为机构的,还应持本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参会人员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

4、注意事项

股东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参会人员须于会议预定开始时间之前办理完毕参会登记手续,建议参会人员至少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登记手续。

凡是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数量之前办理完毕参会登记手续的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会,之后到达会场的股东或其代理人可以列席会议但不能参与投票表决。

股东或其代理人因未按要求携带有效证件或未能及时办理参会登记手续而不能参加会议或者不能进行投票表决的,一切后果由股东或其代理人承担。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能现场出席会议的,应以通讯方式出席此次股东会。

六、其他事项

(一)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五街菁蓉汇6A7楼

联系电话:028-63859737

Email:ir@jouav.com

邮编:610094

联系人:袁一侨

(二)参加会议的股东住宿费和交通费自理。

(三)拟聘请有关律师出席本次股东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7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9月14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070 证券简称:纵横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8

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基本情况:浙江鉴水纵横低空产业有限公司(简称"鉴水纵横")系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纵横股份"或"公司")持股80.00%的控股子公司;成都纵横云龙无人机科技有限公司(简称"纵横云龙")系公司持股68.42%的控股子公司;浙江纵横云飞无人机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浙江纵横云飞")系纵横云龙持股100%的全资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公司拟为鉴水纵横的授信提供担保,担保金额在人民币3.20亿元(含)以内;公司拟为纵横云龙及其全资子公司纵横云飞共同用信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担保金额在人民币1.00亿元(含)以内。

● 被担保人未提供反担保,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形。

● 本次担保尚需股东会审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业务规则和《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为控股子公司鉴水纵横、纵横云龙及其全资子公司纵横云飞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为鉴水纵横提供担保

控股子公司鉴水纵横作为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无人值守与大型无人机系统产业化基地项目"的实施主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证券募集说明书(申报稿)》),为推进该项目建设及日常经营资金需要,拟向银行申请授信,公司拟为鉴水纵横的授信提供担保,担保金额在人民币3.20亿元(含)以内,具体担保方式、金额、期限及费率等以届时公司与银行正式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鉴水纵横其他股东浙江空域融合低空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将按所享有的权益提供同等比例担保。

因本次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为纵横云龙及其全资子公司浙江纵横云飞提供担保

公司控股子公司纵横云龙目前正处于产品研发及市场拓展的重要阶段,未来业务快速发展可能产生资金缺口,公司拟为纵横云龙及其全资子公司纵横云飞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以支持其业务拓展和经营发展。担保金额在人民币1.00亿元(含)以内,由纵横云龙及其全资子公司纵横云飞共同使用,具体担保方式、金额、期限及费率等以届时公司与银行正式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

因纵横云龙最近一期经审计资产负债率超过70%,且纵横云龙其他股东海南纵横云飞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绍兴鉴水科技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均未按所享有的权益提供同等比例担保,因此本次公司为控股子公司纵横云龙提供担保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浙江鉴水纵横低空产业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浙江鉴水纵横低空产业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 2025年11月5日

3、注册地址: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东湖街道高平村246号1号楼2楼202室

4、法定代表人:任斌

5、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万元

6、经营范围:智能无人飞行器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智能机器人的研发;智能无人飞行器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电子产品销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科普宣传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汽车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主要业务:鉴水纵横为公司"无人值守与大型无人机系统产业化基地项目"的建设主体,建成后开展无人值守系统、大型固定翼无人机等产品研发生产销售业务。

8、股权结构:浙江大鹏纵横无人机科技有限公司持股80%;浙江空域融合低空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持股20%。

9、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6年6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29,982,744.52	24,999,740.62
负债总额	961.24	8,825.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29,981,783.28	24,990,915.62
	2026年6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营业收入	0	0
净利润	-9,132.34	-9,084.38

(二)成都纵横云龙无人机科技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成都纵横云龙无人机科技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23年6月20日

3、注册地址: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天府五街200号3号楼A区11楼

4、法定代表人:任斌

5、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

6、经营范围:智能机器人的研发;智能无人飞行器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

7、主要业务:纵横云龙主要从事"纵横云龙"系列中大型无人机系统研发、生产、测试、服务,产品重点面向国际市场并兼顾国内各领域应用场景。

8、股权结构:纵横股份持股68.42%;员工持股平台海南纵横云飞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17.11%,绍兴鉴水科技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持股14.47%。

9、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6年6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47,960,626.31	152,892,740.59
负债总额	138,527,745.25	136,103,696.62
所有者权益合计	9,432,881.06	16,789,043.97
	2026年6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营业收入	2,929,671.18	19,585,196.21
净利润	-7,914,417.53	-17,281,398.74

10、纵横云龙资产负债率超过70%。

11、不存在影响纵横云龙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纵横云龙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浙江纵横云飞无人机科技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浙江纵横云飞无人机科技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25年2月11日

3、注册地址: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东湖街道小皋埠村357-3号

4、法定代表人:任斌

5、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

6、经营范围:智能无人飞行器制造;电子产品销售;汽车销售;智能无人飞行器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软件销售;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运输设备租赁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雷达及配套设备制造;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硬件销售;智能控制系统集成。

7、主要业务:纵横云飞主要开展纵横云龙系列无人机生产等业务。

8、股权结构:纵横云龙持股100%。

9、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6年6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60,491,208.49	49,725,497.89
负债总额	55,354,189.10	42,773,758.31
所有者权益合计	5,137,019.39	6,951,739.58
	2026年6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营业收入	182,417.13	0.00
净利润	-1,814,720.19	-3,048,260.42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截至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尚未就本次担保签订具体协议。具体担保方式、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以届时与银行正式签署的担保合同为准。

为提高决策效率,在本次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提请授权公司董事长(或依据相关金融机构签字规定的授权代表)代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签署与本次综合授信及担保相关的全部法律文件;同时提请授权公司财务负责人协助董事长具体落实上述担保相关手续的办理。在上述授权额度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会;若超出授权额度或担保情形发生重大变更,则按照相关规定重新履行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程序。

四、担保的原因及必要性

(一)为鉴水纵横提供担保的原因及必要性

鉴水纵横作为"无人值守与大型无人机系统产业化基地项目"的实施主体,该项目的建设是公司积极响应国家低空经济发展战略、完善无人机产品谱系、扩充产能规模的关键举措。原计划通过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推进该项目建设,但鉴于公司已于2026年8月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终止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4日披露的《关于终止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公告》)。后续公司将结合外部融资市场环境等相关因素,并在履行完相关审查程序后,择机再次启动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但再次启动的时间及最终能否成功实施存在不确定性。

为保障上述募投项目建设的顺利推进,提前做好资金储备,本次担保旨在为鉴水纵横获取银行授信提供支持,以保障项目建设资金及日常经营需求,确保项目按计划顺利推进,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理利益。本次担保额度为人民币3.20亿元,系公司结合该项目投资规模、建设进度、资金使用计划及公司自有资金安排等综合测算确定,能够合理覆盖项目建设周期的阶段性资金需求。实际用信时,将根据项目进展和真实资金需求分笔提款,确保资金专项用于募投项目建设及相关经营性支出,不挪作他用。若未来公司择机再次启动再融资并成功发行,公司将统筹安排信贷资金与募集资金的使用,优先保障项目资金需求,并合理控制整体负债水平。同时,鉴水纵横其他股东将按持股比例提供同等条件的担保,进一步分散风险。本次担保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二)为纵横云龙及全资子公司浙江纵横云飞提供担保的原因及必要性

纵横云龙是公司为拓展大型固定翼无人机新兴业务领域而设立的控股子公司,目前正处于产品研发及市场拓展的关键阶段。为进一步加快纵横云龙相关产品的市场推广,公司正积极参与各类招投标等采购活动,积极拓展客户渠道。后续若市场拓展取得积极成效,则需进行生产备货、原材料采购等,短期内将产生较大的流动资金需求。

本次担保额度为人民币1.00亿元,系公司结合纵横云龙后续业务发展规划、在手及意向订单情况、市场拓展进度等综合测算确定,能够合理覆盖其未来一定时期内的流动资金备货需求。上述授信资金主要用于纵横云龙及纵横云飞与主营业务相关的项目采购、生产经营及补充流动资金,不得用于其他无关用途。公司将根据经营活动等业务开展的实际资金需要,合理、规范地使用信贷资金,确保资金专用于主业经营。实际用信时,将根据订单及备货进度和真实资金需求分笔提款,确保资金使用与业务节奏相匹配。

公司为纵横云龙及纵横云飞提供担保,有助于其提前获取银行授信,以满足未来业务快速发展可能产生的流动资金及备货需求,提高融资效率,把握市场机遇。鉴于公司对纵横云龙的经营决策和日常风险能够实施有效控制,本次担保风险整体可控,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亦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五、独立董事及董事会意见

本次事项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是为满足子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相关事项整体风险可控,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议案需提交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

本次事项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全体董事对本次审议事项均同意通过。董事会认为:本次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符合公司整体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有助于满足控股子公司日常资金使用及扩大业务范围需求,有利于提高公司整体融资效率。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稳定,无逾期担保事项,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资源转移或利益输送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公司及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不存在为第三方提供担保的事项。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对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22,05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和净资产的18.42%、36.65%。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不存在涉及诉讼的担保。

特此公告。

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88070 证券简称:纵横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0

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6年8月26日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公司于2026年8月16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与会的各位董事已知悉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本次会议由董事长任斌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5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5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任斌先生主持,经全体董事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6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

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表决结果为: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半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公司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半年度评估报告内容客观、完整的反映了公司2026年上半年在提升经营质量、增强投资者回报等方面的工作进展与成效。董事会同意公司编制的《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半年度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自愿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公司制定《自愿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有助于规范自愿信息披露行为,提升信息披露的主动性、透明度和一致性,切实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董事会同意制定《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自愿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为: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本次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符合公司整体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有助于满足控股子公司日常资金使用及扩大业务范围需求,有利于提高公司整体融资效率。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稳定,无逾期担保事项,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资源转移或利益输送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为: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董事会同意于2026年9月14日召开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表决结果为: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7日

公司代码:688070 公司简称:纵横股份

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关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中的内容。

1.3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纵横股份	688070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袁一侨	陈柯帆
电话	028-63859737	028-63859737
办公地址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天府五街200号6号楼A区7楼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天府五街200号6号楼A区7楼
电子信箱	IR@jouav.com	IR@jouav.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197,157,919.94	1,167,143,843.85	2.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93,049,344.97	594,453,989.12	-0.24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76,696,739.78	134,655,636.24	31.22
利润总额	-27,678,996.74	-37,423,999.07	26.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268,564.23	-36,335,278.67	30.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035,213.72	-37,354,263.03	22.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535,367.99	-82,482,146.98	-86.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28	-6.58	增加2.30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	-0.41	30.6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9	-0.41	30.6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3.33	37.18	减少13.85个百分点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万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6,8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王陈	境内自然人	11.61	1,026.8		1,026.8	无	0
任斌	境内自然人	11.32	1,000.6		1,000.6	无	0
邝明芳	境内自然人	11.31	999.6		999.6	无	0
海南永信大鹏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09	892		892	无	0
陈鹏	境内自然人	5.69	503		503	无	0
四川发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四川资本市场纾困发展证券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国有法人	5.54	490		490	无	0
赵建平	境内自然人	3.62	320		320	无	0
深圳市德青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3	250.11		250.11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军工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国有法人	0.83	72.98		72.98	无	0
赵吉	境内自然人	0.68	60		6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任斌、陈鹏、王陈于2019年11月16日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于2024年2月26日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之补充协议(二)》,将原协议有效期中可解除协议的时间从公司正式上市后届满5年延长至公司正式上市后届满10年(即2031年2月10日),三人属于一致行动人关系。2、任斌担任海南永信大鹏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918 证券简称:金桥信息 公告编号:2026-042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268号),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金桥信息")获准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不超过46,633,418股新股。公司本次实际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46,633,418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7.6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56,745,647.70元,扣除支付的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9,543,098.08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47,202,549.62元。以上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1年3月23日出具了天健验[2021]131号《验资报告》。

截至2026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实际余额为0元。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3月22日
本次报告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356,745,647.70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0.00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9,543,098.08
二、募集资金净额	347,202,549.62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342,858,232.51
本年度使用金额	0.00
暂时补流金额	0.00
现金管理金额	0.00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12,753.29
其他-具体说明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5,782,803.90
现金管理投资收益	8,846,403.09
减: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金额	18,960,770.81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已销户)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了《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

2021年4月16日,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徐汇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大道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卢湾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

2021年12月9日,公司已与全资子公司上海金桥智行科技有限公司、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及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大道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四方监管协议》")。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发行人因再次申请发行证券另行聘请保荐机构,应当终止与原保荐机构的保荐协议,由另行聘请的保荐机构完成原保荐机构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公司于2025年7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并于2025年8月11日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议案。根据发行需要,公司聘请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担任公司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并与国泰海通签订了保荐协议等相关协议。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重大问题。《三方监管协议》、《四方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2026年2月5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注销专户的议案》,同意公司将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2026年6月25日,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全部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办理完成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三方、四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截至2026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3月22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漕河泾开发区支行	452081233132	0	已注销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中信泰富广场支行	8110201012901300992	0	已注销
上海金桥智行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大道支行	121944600210808	0	已注销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大道支行	121908889610605	0	已注销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卢湾支行	98990078801100001541	0	已注销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管理办法》使用募集资金,截至2026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1年5月3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2,548.77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自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通过公司董事会审议之日(2020年4月28日)至2021年5月20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25,487,699.15元,具体投资及置换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3月22日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总投资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置换金额	置换完成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基于云架构的技术中心升级项目	10,000.00	994.80	994.80	2021年12月30日	2021年5月31日
智慧法治综合平台建设项目	13,000.00	1,059.81	1,059.81	2021年12月30日	2021年5月31日
智慧教育综合平台建设项目	7,000.00	494.16	494.16	2021年12月30日	2021年5月31日

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补充确认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公司募投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中所需的部分款项,后续再以募集资金进行等额置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不适用。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6年2月5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注销专户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同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2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注销专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

截至2026年6月25日,公司已将募集资金节余金额1,896.08万元全部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办理完成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三方、四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完成销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2)。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3年和2024年,公司结合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在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均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对部分募集资金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延期。

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延期的议案》。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分别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4)。

公司于2024年12月31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对部分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再次进行了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3)。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况。

特此公告。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27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月份)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发行名称	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1年3月22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4,285.8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基于云架构的技术中心升级项目	研发	不适用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0.00	9,939.40	-60.60	99.39	2025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智慧法治综合平台建设项目	研发	不适用	13,000.00	13,000.00	13,000.00	0.00	12,656.11	-343.89	97.35	2024年4月	-373.06	否	否
智慧教育综合平台建设项目	研发	不适用	7,000.00	7,000.00	7,000.00	0.00	6,970.06	-29.94	99.57	2025年12月	-265.73	否	否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不适用	4,720.25	4,720.25	4,720.25	0.00	4,720.25	0.00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34,720.25	34,720.25	34,720.25	0.00	34,285.82	-434.43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二)"之说明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2026年2月5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注销专户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同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截至2026年6月25日,募集资金节余金额为1,896.08万元,已全额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募集资金账户均已注销。节余主要系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合理降低成本和相关费用,以及现金管理收益、存款利息收入等形成。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八)"之说明												

注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其中,"基于云架构的技术中心升级项目"为研发投入项目,不直接产生收益;"智慧法治综合平台建设项目"和"智慧教育综合平台建设项目"因投产后的市场开拓进度慢于预期,大客户导入缓慢等因素导致未达到预计效益。

证券代码:603918 证券简称:金桥信息 公告编号:2026-041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和资料于2026年8月14日以邮件和书面方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8月25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

(二)公司董事会共计9名董事,实际出席会议9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金史平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三)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法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42)。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3)。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7日

公司代码:603918 公司简称:金桥信息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简介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金桥信息	603918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高冬冬	邵乐、姚明
电话	021-33674997	021-33674396
办公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田林路487号宝石园25号楼	上海市徐汇区田林路487号宝石园25号楼
电子信箱	gaodd@shgbit.com	shaole@shgbit.com;yaoming@shgbit.com

二、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305,480,259.58	1,423,318,464.32	-8.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70,207,530.08	1,006,942,561.17	-3.65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72,817,144.57	273,225,592.79	-0.15
利润总额	-37,689,692.71	-48,849,707.16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140,635.36	-40,710,981.72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1,508,523.00	-42,289,999.23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686,986.65	-97,273,458.96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96	-3.92	减少0.04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71	-0.1113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71	-0.1114	不适用

三、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56,77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金国培	境内自然人	18.25	66,646,939	0	无	0	
上海云鑫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0	18,255,456	0	无	0	
金史平	境内自然人	1.60	5,840,510	0	无	0	
黄广雄	境内自然人	0.52	1,888,800	0	无	0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0.51	1,851,608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0.51	1,844,099	0	无	0	
陈杰	境内自然人	0.50	1,835,800	0	无	0	
孙学成	境内自然人	0.38	1,370,220	0	无	0	
章冰烨	境内自然人	0.37	1,352,950	0	无	0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0.33	1,213,658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3.1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3.2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3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情况详见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证券代码:603918 证券简称:金桥信息 公告编号:2026-043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的相关企业会计准则而进行的相应变更,对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损益、总资产、净资产不产生影响。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按照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要求进行的变更,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批准。

公司于2026年8月2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2026年6月4日,财政部颁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0号>的通知》(财会〔2026〕7号),对"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关于货币缺乏可兑换性时的会计处理及相关披露"等内容进行了规范及明确。

根据上述通知要求,公司对现行的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按照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要求进行的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上述新规定执行。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相应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7日